

第 10 屆核子反應器設施安全諮詢會第 3 次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 間：97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二、地 點：原子能委員會 2 樓會議室

三、主 席：潘 欽

四、出席委員：黃慶東、潘 欽、錢景常、梁正宏、黃雪玲、金明明、
劉佩玲、馬國鳳、鄧治東、蔡克銓、沈子勝、劉志文、
易 俗

五、列席人員：

原 能 會：廖俐毅、郭火生、唐大維、王唯治、林繼統、王重德、
陳宜彬、徐明德、牛效中、趙衛武、張 欣、宋清泉、
顏志勳

台電公司：張茂雄、葉英川、侯明亮、賴宏昆、劉增喜、李高雄、
陳順隆、王重辛、李浩祿、吳耀文、王伯輝、楊光榮、
呂月鳳、高秀絨

六、專題報告：

（一）核四廠 1 號機水壓測試管制現況說明（略）

（二）核四廠安全級電纜架製造廠家專案視察（略）

（三）核四廠 2 號機反應器廠房底層淹水事件說明（略）

七、推選召集人及副召集人：

推選潘欽委員擔任召集人，鄧治東委員擔任副召集人。

八、諮詢意見：

（一）委員諮詢答覆說明表對於日本柏崎刈羽電廠大地震經驗回饋與檢討部份，請對電廠值勤人數、訓練內容及通訊設施等提出補充說明。

（二）針對核四廠 1 號機水壓測試，請台電公司就現有條件下執行測試，提出安全風險評估。

（三）下次會議請台電公司對核四廠 2 號機反應器廠房底層淹水事件，針對緊急事故之偵知應變與未來因應機制及安全相關設備後續處理作法，提出後續處理說明。

九、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